

选举事务处 服务及承诺

本网页介绍选举事务处的工作，并报告我们在二零一三年的服务成绩，包括我们为改善环境而采取的措施。此外，本网页亦详述我们拟于二零一四年达到的主要服务目标。

我们的职能

我们为选举管理委员会（选管会）提供行政支援，以便选管会有效地执行《选举管理委员会条例》所规定的法定职能，这项工作旨在确保选举是以公开、诚实和公平的方式进行。我们按照选管会的指示，实施选管会就下述事项所作出的决定：

- 检讨和划定地方选区及区议会选区的分界
- 选民登记
- 进行及监察选举

我们提供的服务

选民登记

在非区议会选举年正式选民登记册将于7月25日或之前发表（区议会选举年为9月25日）。合资格登记为选民的人士，可随时交回登记表格给选举登记主任。如果你在5月16日或之前（区议会选举年为7月16日）将表格送达选举登记主任，而该申请符合选民登记的条件，你的名字及地址可列入于该年发表的正式选民登记册内。在5月16日（区议会选举年为7月16日）后接获的申请，我们会在编制下一年的选民登记册时处理。

更新选民记录

如果你在选民登记册内的个人资料有所更改，在非区议会选举年请于6月29日或之前（区议会选举年为8月29日）将需要更改的个人资料通知选举登记主任，有关修改将可在该年正式选民登记册反映出来。在6月29日（区议会选举年为8月29日）后接获的申请，我们会在编制下一年的选民登记册时处理。

如何登记为选民及更新登记资料

选举事务处、各区民政事务处及公共屋邨办事处均备有免费的表格，供申请登记为选民或填报新的个人资料之用。此外，你也可到我们的网站下载登记表格。市民如持有有效的个人数码证书，亦可透过香港政府一站通网站 (www.gov.hk (在新窗口中打开)) 作网上登记。

我们的承诺	二零一三年达到目标的百分比	二零一四年拟达到目标的百分比
在收到你的选民登记申请表格或更改资料通知书后，我们通常会在 14 天内回覆。在选举年度进行选民登记活动期间，由于需要同一时间处理大量申请，我们作出回覆的时间将会稍为延长。	100%	100%

选举安排通知

在选举即将举行时，我们会把投票通知卡寄给每名登记选民。投票通知卡上的资料包括选举日期、所属选区，以及选民可前往投票的投票站地址。

我们的承诺	二零一三年达到目标的百分比	二零一四年拟达到目标的百分比
我们会在投票日 10 天前，把投票通知卡寄给你。	100%	100%

查询服务

如对我们的服务和选举事宜有任何查询，请致电 24 小时交互式语音热线。我们会在办公时间内接听来电。你也可用传真、电子邮递，或邮寄方式与我们联系。

我们的承诺	二零一三年达到的目标百分比	二零一四年拟达到的百分比
我们会回应所有在办公时间内致电或亲临办事处提出的查询。我们亦会在收到来信或电子邮件后 10 天内回覆。	100%	100%

关注环境

我们的承诺

我们会以负责任的态度，探讨各种可行的环境管理方案，并继续提高员工对环境保护的意识。

我们的成绩

我们在二零一三年筹备了三次区议会补选。我们采取了多项措施，包括在不同的工作中多使用再造纸、采用环保油墨及取材自可再生林木的纸张印制选举刊物、回收废纸循环再用、透过不同的渠道鼓励使用电子邮件，并呼吁职员在工作地点采用环保的工作方法，以保护环境。

为了有助减少用纸及其他资源，我们自二零一二年立法会选举开始让候选人选择以「住户」为单位制作的地址标签（相对于「个人」地址标签），寄出免付邮资选举邮件。我们鼓励候选人选择以「住户」地址标签寄出选举邮件，这可大幅度节省制作地址标签和选举邮件所耗用的资源。

我们的目标

我们会继续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和推广环保措施，以缔造更环保的工作环境。为减少用纸，我们会继续探讨节约印制选举宣传资料的方法及鼓励选民提供或更新电邮地址。

有效监察

我们会尽力达到服务标准和目标。总选举事务主任会密切监察工作表现。

建议或投诉

欢迎你提出建议，以便我们的服务能精益求精。你可致电热线、以传真、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与我们联络。

如你认为你的个案未有被妥善处理，你可致函向总选举事务主任提出。

选举事务处

地址：香港湾仔港湾道25号海港中心10楼

查询热线：28911001

传真：28274644

电子邮箱：reoeng@reo.gov.hk

网址：www.reo.gov.hk（在新窗口中打开）

办公时间：

星期一至五上午八时四十五分至下午六时
(下午十二时三十分至一时三十分午膳休息)